

【書面質詢】加強大型活動及會展活動的減廢回收成效

為配合《澳門環境保護規劃 2010—2020》中有關「源頭減廢、資源回收」的固體廢物處理政策，環境保護局分別於 2015 及 2018 年推出「會議展覽活動的減廢及廢料分類處理指引」¹及「大型活動的減廢指引」²，旨在鼓勵大型活動主辦單位、會展場地管理者、佈置設計公司、宣傳公司、運輸業界、清潔公司等持份者積極配合環保政策，減少活動耗用的自然資源，尤其是一次性廢物，以及舒緩活動過後對廢物處理設施造成的壓力，貫徹加強廢物回收和再利用成效的環保理念。

為此，本人現行使《澳門特別行政區基本法》和《立法會議事規則》之監察的權力，向特區政府提出書面質詢如下。敬請根據《對政府工作的質詢程序》第十五條，在行政長官收到書面質詢之日起 30 日內作出書面答覆。

- 一、「大型活動的減廢指引」推出後，請問行政當局如何監察大型活動主辦單位在活動籌備階段、舉行期間和後續執行「指引」的情形？每年政府不同部門均會主辦或協辦形形色色的大型活動，例如農曆新年花車巡遊匯演、光影節、國際幻彩大巡遊、國際馬拉松等，當局又如何監察主辦或協辦的部門均認真執行「指引」，而有關執行情況具體為何？
- 二、環顧本澳不少酒店均設有具有一定規模的會展場地，請問行政當局會否在評鑑每年一度的「澳門環保酒店獎」時，將參賽酒店執行「會議展覽活動的減廢及廢料分類處理指引」的表現納入評鑑指標，藉此鼓勵各酒店及相關會展主辦單位、佈置設計公司等持份者認真合作執行減廢回收措施？
- 三、為了更有系統地審視會展活動及大型活動的減廢成效，請問行政當局有否對兩項「指引」訂立評核指標及檢討機制？倘有，當局能否交代過去與執行兩項「指引」相關的統計資料？在未來，當局有否計劃在兩項「指引」的基礎上，針對其他對象推出同類指引，更廣泛地實踐「源頭減廢、資源回收」的固體廢物處理政策？

¹ <https://www.dspa.gov.mo/pdf/guide20-tc.pdf>

² https://www.dspa.gov.mo/pdf/guide_bigevent_2018-tc.pdf





新澳門學社
蘇嘉豪議員辦事處

Associação de Novo Macau · Escritório de Deputado Sou Ka Hou

澳門特別行政區 立法會議員

蘇嘉豪

2019年1月28日